

IBM Data Science Experience Enterprise

本“服务描述”描述 IBM 向客户提供的 Cloud Service。客户表示公司、公司授权用户和 Cloud Service 接收方。提供适用的“报价”和“权利证明”(PoE) 作为独立的交易文档。

1. Cloud Service

IBM Data Science Experience Enterprise 是一个集成开发环境，提供了一组工具和功能，可帮助数据研究员提高工作效率。

此服务产品支持客户在包含 IBM 增值的已配置协作环境中使用 RStudio 和 Jupyter notebook 来分析数据，例如，管理型 Spark。

RStudio 集成到服务产品中，提供了一个开发环境以使用 R。

该服务产品提供了 Jupyter notebook，这是基于 Web 的交互式计算环境。客户能够运行处理数据的小块代码，然后在 notebook 内部查看此计算的结果。

该服务产品还包含 Projects，这支持客户围绕一组配置页、数据集、文章和分析工作流程来调整协作者团队。该服务产品包含 10 个授权用户权利。

IBM Bluemix 是利用 Data Science Experience Enterprise 服务的技术先决条件。新用户可以通过以下在线注册表单注册访问：<https://console.ng.bluemix.net/registration/>。

1.1 可选服务

1.1.1 IBM Data Science Experience Enterprise Additional

该服务产品允许客户获取额外的授权用户权利，以扩展 IBM Data Science Experience Enterprise 中包含的内容。

2. 安全描述

此 Cloud Service 遵循 <http://www.ibm.com/cloud/data-security> 中提供的针对 IBM SaaS 的 IBM 数据安全和隐私原则，以及本部分中提供的任何其他条款。对于 IBM 数据安全和隐私原则的任何更改都不会降低 Cloud Service 的安全性。

此 Cloud Service 并非旨在满足任何受管控内容（例如，个人信息或敏感的个人信息）的特定安全要求。客户负责确定在客户使用的与 Cloud Service 有关的内容类型方面，此 Cloud Service 是否符合客户需求。

3. 技术支持

通过客户门户网站提供的在线论坛和在线问题报告系统，实现 Cloud Service 技术支持，地址为：<https://support.ibmcloud.com>。技术支持随附于 Cloud Service，不作为独立产品提供。

严重性	严重性定义	支持期间的响应时间目标
1	关键业务影响/服务停止： 业务关键功能无法运行或关键接口已故障。这通常适用于生产环境，并且表示无法访问服务对运营产生重大影响。这一情况需要立刻解决。	1 小时内
2	严重业务影响： 服务特性或服务功能在使用中受到严重限制，或者客户可能错过业务截止期限。	在 2 个工作小时之内
3	轻微业务影响： 表明服务或功能还可使用，不会对运营产生关键影响。	4 个工作小时之内
4	最小业务影响： 咨询或非技术请求。	在 1 个工作日之内

4. 权利和计费信息

4.1 收费标准

Cloud Service 根据交易文档中指定的收费标准提供：

- a. **实例** - 获取 Cloud Service 时所采用的一种计量单位。实例是对 Cloud Service 特定配置的攻击。客户必须获取足够的权利，以涵盖客户的 PoE 或交易文档中所指定的评估期间可访问和使用的每个 Cloud Service 实例。
- b. **授权用户** - 获取 Cloud Service 时所采用的一种计量单位。客户必须为每位唯一的“授权用户”取得单独且专有的权利，使其能够以任何方式，通过任何途径直接或间接地（例如，通过多路复用程序、设备或应用程序服务器）访问 Cloud Service。必须获取足够的权利，以涵盖客户 PoE 或交易文档中所指定的评估周期内有权访问 Cloud Service 的“授权用户”的数量。

4.2 未滿一个月的收费标准

根据交易文档的规定，使用未滿一个月将按比例收取费用。

5. 期限和续约选项

Cloud Service 期限自 IBM 通知客户可访问 PoE 中记录的 Cloud Service 之日算起。PoE 将指定 Cloud Service 是自动续订、在持续使用基础上继续，还是在期限结束时终止。

对于自动续订，除非客户在期限到期日期之前，至少提前 90 天发出不再续订的书面通知，否则将按照 PoE 中指定的期限对 Cloud Service 自动续订。

对于持续使用，在客户提前 90 天发出终止书面通知之前，Cloud Service 将以月为单位继续有效。Cloud Service 的有效期将于 90 天期限过后的日历月末终止。

6. 附加条款

6.1 Cookies

客户了解并同意，作为 Cloud Service 正常运行和支持的一部分，IBM 可向客户（客户的员工和承包商）通过跟踪等技术收集有关 Cloud Service 使用的个人信息。IBM 公司以此收集 Cloud Service 的使用统计信息和有效性信息，旨在改善用户体验和/或定制与客户的交互。客户确认其将取得或已取得同意，允许 IBM 在遵守适用的法律的情况下，在 IBM、其他 IBM 公司及其分包商内部处理收集到的个人信息用于上述目的，无论我们和我们的分包商在何处开展业务。IBM 将履行客户的员工和承包商访问、更新、纠正或删除所收集的个人信息请求。

6.2 测试功能

Cloud Service 的某些功能、特性或组件是早期发行版或预备技术，可能在 Cloud Service 中被识别为“测试”（“测试功能”）。这些“测试功能”可用作许可客户使用 Cloud Service 的一部分，并遵守本节限制和条件的规定。客户自行承担使用“测试功能”的风险，不针对“测试功能”提供任何支持义务。“测试功能”“按现状”提供，不附有任何支持义务，不作任何形式的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不侵权或不中断保证，以及任何默示的有关适销性以及适用于某种特定用途的保证和条件。IBM 可能不会在任何产品或服务中提供“普遍可用”的“测试功能”，或将其作为产品或服务提供。IBM 无需提前通知即可随时撤销或终止对“测试功能”的访问。客户应该采取预防措施以避免在“测试功能”不再可用时可能发生的任何数据丢失。IBM 可自由使用、复制、修改客户向 IBM 提供的任何关于“测试功能”的反馈或建议或将其包含在 IBM 产品和服务的开发、分发、部署和销售中。

6.3 发布者条款

客户可根据以下发布者条款将内容发布到 Cloud Service：

- **目录条目** - 表示有关内容的信息，用于标识内容的性质、用例、来源、使用条款和其他特性，如客户所指定的与想要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内容有关的信息。
- **内容** - 表示但不限于依据本协议在 Cloud Service 上发布的数据、软件、代码、文本、图像、模板、框架、关联的材料、媒体信息和/或文档。
- **最终用户** - 表示访问或使用来自 Cloud Service 的内容的用户。

- **发布者或客户** - 表示依据本协议提交内容并将内容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人员或实体。

6.3.1 发布者联系人信息

IBM 可验证客户在注册为 **Bluemix** 的用户时提交的联系人信息，并且我们可以使用客户提供的联系人信息就客户发布的内容与客户进行交流，以及向客户提供有关 **Cloud Service** 的信息。如果 IBM 认为客户违反本协议的条款，那么 IBM 保留暂挂客户对 **Cloud Service** 的访问权以及发布内容能力的权利。

6.3.2 内容的发布

客户同意客户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内容将用于与引导或促进分析相关的目的。

客户同意遵守与客户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任何内容相关的以下条款：

- 请勿将包含任何保密信息的内容发布给客户或第三方。
- 请勿在未预先征得同意的情况下，将包含专有信息的内容发布给第三方。
- 请勿将内容（或者包括来自客户内容的链接）发布到包含非法、诽谤、淫秽、攻击性、欺诈或其他令人反感的内容或活动的网站。
- 请勿发布包含任何个人可标识信息或者健康保险携带和责任法案 (HIPAA) 或经济和临床健康医疗卫生信息技术法案 (HITECH) 所定义的受保护的健康信息内容。
- 请勿发布有关 13 岁以下儿童的任何内容。
- 请勿发布病毒、蠕虫、缺陷、木马程序、损坏的文件或任何其他破坏性或欺骗性项目。
- 请勿发布受任何相关方的专利、商标、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专有权利保护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照片、图像或图片，除非客户是此类权利的所有者或者具有发布内容的所有者的同意。如果第三方所有者要求，应承认并标示他们对此部分内容的版权或商标。
- 请勿发布违反这些条款或任何适用法律或法规的内容。
- 请勿冒充其他人或歪曲客户或任何内容来源。
- 请勿发布虚假内容或任何可能暗示是由 IBM 发起或支持的内容。

对于客户希望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每个内容项目，客户将需要完成目录条目。

IBM 可查看客户的目录条目和客户内容，并保留要求客户对其进行修改以继续在 **Cloud Service** 上发布的权利。

客户了解并确认，通过将内容发布到 **Cloud Service**，客户即依据有关上述内容的 **Cloud Service** 条款授予最终用户对客户目录条目的公共访问权以及对客户内容的访问权。

客户授予 IBM 非独占的免版税许可，以显示包含在客户内容中或者通过 **Cloud Service** 提供给 IBM 且作为徽标（“发布者标记”）的客户商标，这涉及到客户内容的市场营销和推广。客户表示客户是发布者标记的所有者和/或授权许可方。在客户与 IBM 之间，与发布者标记相关联的所有良好声誉将有助于实现客户收益。IBM 可根据需要重新设定发布者标记的格式或调整大小，而不会更改发布者标记的整体外观。

客户同意，**Cloud Service** 的专利、版权、商标和所有其他知识产权中的所有权利一直归 IBM 及其供应商所有。

6.3.3 面向最终用户的许可

在客户与 IBM 之间，客户自行负责将客户内容提供给最终用户并进行许可或者授予客户内容的其他权利。此类许可直接介于客户和最终用户之间，并且不会对 IBM 产生任何种类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客户同意，客户与最终用户之间的许可应包含相关条款，至少向最终用户（包括作为平台提供商和最终用户的 IBM）提供非独占的、不可撤销的、全球范围的、免版税的著作权许可，可出于商业和非商业目的对相关内容或其中任何部分进行编辑、复制、重现、发布、公开展示和/或执行、编排格式、修改和/或制作衍生作品、翻译、重新排列、再许可和分发。

客户负责向最终用户提供有关客户内容的支持。

6.3.4 保修

客户表示并保证：(a) 客户拥有所有内容（以及有关内容的足够权利、所有权和权益）或者已从任何其他所有者获取所有必要的书面声明、授权和许可，以便在此授予与客户未拥有的内容部分相关的许可和其他权利；(b) 客户内容不会侵犯任何版权、专利或其他知识产权、隐私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也不会受到任何此类侵权索赔威胁或主张，而且不存在任何针对客户或任何客户从其获取此类权利的实体的悬而未决的主张；(c) 客户内容不包含任何病毒或有害代码；(d) 客户内容不包含被客户或任何第三方视为保密信息或商业机密的任何信息；并且 (e) 如果内容不适合，或将变为不适合公开发布或者合法分发的，客户应立即通知 IBM： xxhlq2uq@incoming.intercom.io。

6.3.5 赔偿

客户同意保护 IBM 及其子公司、关联公司、管理人员、代理、联名单位或其他合作伙伴以及员工免于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使其不会因为以下情况而引起的任何索赔或需求而遭到损害，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i) 由于客户向 Cloud Service 提交或发布任何内容而导致或由此引起的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任何索赔或需求；(ii) 客户违反本协议；或者 (iii) 客户违反任何其他权利。

在 IBM 与客户之间，由客户而非 IBM 对客户的内容全权负责。客户确认由客户而非 IBM 负责因客户内容或使用此内容而产生的所有索赔，包括但不限于声称违反了以下方面：(a) 任何一方的合法权利或知识产权；或 (b) 任何国家或地区的任何法令、法规或法律。

6.3.6 责任限制

IBM 对于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发布者应自行负责其所发布的内容。

IBM 不负责因发布到 CLOUD SERVICE 的内容而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特别的或其他后果性损害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利润损失、可节省金额损失、业务中断、程序或其他数据损失，或者任何附带的、特别或其他后果性经济损害赔偿，即使已被告知此类损害赔偿的可能性时也是如此。

IBM 不作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有关在 CLOUD SERVICE 上所发布内容的侵权的保证，以及默示的有关适销性以及适用于某种特定用途的保证。IBM 没有义务对此内容提供技术支持。

6.3.7 行动自由

客户了解并同意 IBM 绝无义务以全部或任何方式使用、发布或保持发布的客户内容（或其中任何部分）。IBM 可出于任何原因自行决定中断 Cloud Service，或者限制、中断访问或从 Cloud Service 中除去此内容，而无需通知。客户了解 IBM 不会就发布或使用内容给予客户任何补偿。

6.3.8 响应声明

IBM 保留监视 Cloud Service 的权利，但这并不是一项义务。IBM 还保留自行决定拒绝任何内容或除去任何先前发布内容的权利。

IBM 将响应符合《数字千年版权法》的涉嫌侵犯版权的声明。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IBM 数字千年版权法声明》。